# 关于2021年加拿大Mitacs本科生实习合作奖学金遴选的通知

各学院（系）及广大学生：

国家留学基金委2021年继续实施加拿大Mitacs本科生科研课题实习项目，现将我校遴选推荐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选拔条件

（一）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热爱祖国，具有服务国家、服务社会、服务人民的责任感和端正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

（二）具有良好专业基础和发展潜力，在工作、学习中表现突出，具有学成回国为国家建设服务的事业心和使命感。

（三）具有中国国籍，不具有国外永久居留权。

（四）申请时年满十八周岁（2002年9月18日以前出生），2020年9月份后为“双一流”建设高校全日制在读四年制本科的三年级学生，或五年制本科的四年级学生。

（五）品学兼优，学习成绩平均分不低于85分（百分制）或平均学分绩点不低于3.5分（四分制）；热心参加社会实践和公益活动。

（六）身体健康、心理健康。

（七）符合国家留学基金资助出国留学外语条件（详见https://www.csc.edu.cn/article/1709）及留学单位的语言要求。

申报时若外语水平未达标，须于派出前达到外语水平要求。

（八）暂不受理以下人员的申请：

1．已获得国家公派留学资格且在有效期内；

2．已申报国家公派出国留学项目尚未公布录取结果；

3．曾获得国家公派留学资格，未经国家留学基金委批准擅自放弃且时间在5年以内，或经国家留学基金委批准放弃且时间在2年以内；

4．曾享受国家留学基金资助出国留学。

二、选派专业和实习内容

（一）选派人数不限，选派专业无学科限制。

（二）实习内容主要包括：

1．跟随导师进行相关研究课题实习；

2．与加拿大行业及政府代表展开交流；

3．参加Mitacs举办的职业发展研讨,主题包括团队合作、交流与沟通技巧及创业等；

4．撰写与实习研究课题相关的论文，将有机会以报告会形式向加拿大高校师生及行业代表汇报研究成果；

5．与来自其他国家的学生开展交流活动。

三、实习期限和资助方式

（一）实习期限为3个月；

（二）国家留学基金将向留学人员提供2个月的奖学金生活费（1800加元/月）、一次往返国际旅费和签证申请费。Mitacs向留学人员提供1个月的奖学金生活费（1800加元/月）、留学人员实习期间外方高校收取的学生管理费和医疗保险费。

四、选拔办法及时间安排

（一）本项目采取“个人申请，学校推荐，择优录取”的方式进行选拔；

（二）报名时间：2020年9月10日—9月15日；

（三）报名地点：所在院系教学办公室；

（四）填写《2021年本科生赴加拿大Mitacs实习报名汇总表》（附件1）；各院系请于9月16日中午12点前将学生报名汇总表（纸质版、电子版）、外语水平证明送教务处学籍与信息科。

（五）学校评审：学校审核后，最终确定我校推荐参加加拿大Mitacs本科生实习合作奖学金项目的人选。

五、网上报名

（一）请报名学生于加拿大当地时间2020年9月23日下午1点前登录Mitacs网上报名系统（https://www.mitacs.ca/en/programs/globalink/globalink-research-internship）查询课题列表并完成网上申请。加方咨询电子信箱：helpdesk@mitacs.ca。

（二）请报名学生于2020年9月10日—9月23日期间登录国家公派留学信息管理平台进行网上报名（http://apply.csc.edu.cn），按照《加拿大Mitacs本科生实习合作奖学金申请材料及说明》（附件2）准备申请材料并在线提交。

网上报名时“可利用合作渠道名称”选择“与加拿大Mitacs本科生实习合作奖学金”，“受理机构名称”选择现就读院校。计划留学单位、国外导师信息按照向Mitacs申请的第一志愿填写。

（为方便后期相关事宜通知，请报名学生加入加拿大实习群：820746523）

五、评审、录取及派出

国家留学基金委将对各高校推荐人选进行审核后确定候选人名单并提交Mitacs，由Mitacs评估申报材料并匹配对应专业导师及课题。被录取人员预计在2021年暑期派出。

本项目留学人员按期回国后，再次申请国家公派出国攻读更高层次学位或进行联合培养时，不受回国后满五年方可再次申请国家公派出国留学的限制。

联系人：孔丽娜

联系方式：87091823

教务处

2020-09-09